

证券代码：839470

证券简称：超高环保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召开无需有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下午2点。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9470	超高环保	2026年5月15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赵春旭、张鼎新律师。

4. 会议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399号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	√
2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

议案一、《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5 年年度摘要》（公告编号：2026-007）《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

议案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开展情况，本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议案三、《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现对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总结，编制了《2025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四、《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五、《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等相关规定，参照公司 2025 年经营及财务情况，并综合 2026 年度外部环境及公司经营计划等因素，按相关要求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六、《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公司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7,7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939,000 元。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议案七、《关于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为更客观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便于投资者进行价值评估，公司拟对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会计估计变更。本次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追溯调整以前年度财务报表。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

卡。

(二) 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下午1点30分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399号四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倪春燕；

手机：138 1833 1881；

电子邮箱：348932373@qq.com；

通讯地址：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399号

(二) 会议费用：股东/代理人与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二)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